

证券代码：872551

证券简称：阿义玛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阿义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尊农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12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84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32 人

2025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03,338.19 万元

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4,719.65 万元

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3,220.05 万元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9 家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30 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K	房地产业
B	采矿业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业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2,208.86 万元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,055.90 万元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06 家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3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045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被判定在 20%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

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(1)项目合伙人:李子计, 2017年转为执业注册会计师, 2019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, 2010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, 先后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、新三板的年度审计工作, 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, 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(2)签字注会姓名:李凤宝, 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, 2022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, 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或证券类业务审计报告数量4家次。

(3)独立质量复核人:李日, 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合伙人, 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后连续执业, 一直从事证券业务。2022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;先后负责过多家新三板、债券发行的年度审计复核合伙人工作, 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, 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6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审计收费定价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，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定价，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阿义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阿义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